

宜蘭縣政府 110 年度模範父親代表選拔

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

本同意書說明宜蘭縣政府(以下簡稱本府)依據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之規範，將如何蒐集、儲存、分析及利用「110 年度模範父親代表選拔」之個人報名資料；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，表示已閱讀、瞭解相關規定並同意無償提供您的個人資料。

- 一、 **基本資料內容**：本府因執行「110 年度模範父親代表選拔」所需，蒐集個人資料內容說明如下：
 - (一) 模範父親代表：姓名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身分證字號、學經歷、現職、聯絡方式(電話、通訊/戶籍地址)、個人背景介紹等。
 - (二) 推薦單位聯絡人/負責人：姓名、聯絡方式(電話及地址)等。
- 二、 **蒐集個人資料目的**：為執行「110 年度模範父親代表選拔」審查作業、評選程序及活動表揚等相關業務。
- 三、 **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**，機關必須明確告知個人資料提供者相關權益影響，如未取得模範父親代表及推薦單位聯絡人之同意並簽名(章)，本府將無法審核所提之推薦書相關資料。

* **當事人簽名處**：以下簽署者應包含「110 年度模範父親代表選拔推薦書」中所有成員，請自行列印後，親筆簽名或蓋章以表示同意。

模範父親代表：_____

單位聯絡人/負責人：_____

推薦單位名稱：

中華民國 110 年 月 日